附件

百色市推动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进一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市场活力，支持民营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创新型百色建设步伐，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科技创新重大决策和部署要求，通过政策引领、机制创新、项目实施、平台建设、人才培育、科技金融、科技合作等，加快民营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充分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为建设创新型百色和促进创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二、工作措施**

**（一）鼓励民营企业支持科学研究活动，参与实施重大科技项目。**引导企业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激发企业家致富思源的情怀，鼓励民营企业通过联合资助、慈善捐赠等方式，主动资助基础研究、公益性研究等科学研究活动。充分听取民营企业对我市制定科技发展规划、实施方案论证、指南编制、政策调研中的意见和建议，广泛吸收民营企业专家参与项目评审、预算评估、结题验收等环节。大力支持和鼓励民营企业承担实施国家、自治区、市级科技重大项目。

**（二）鼓励民营企业建立科技研发平台，发展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市及各县（市、区）科技部门通过项目资助、社会资本与政府合作等多种方式，引导扶持民营企业重点在生态铝、冶金、机械、石化、建材、食品、农产品加工、现代农业等领域，建立一批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研发和创新平台，创新资源实行对外开放和共享。工商联充分发挥所属商会的作用，组织民营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社会服务机构等共同建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鼓励联盟牵头承担国家、自治区、市各级科技计划，突破关键共性技术，服务和支持行业创新发展。

**（三）鼓励民营企业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鼓励民营小微企业参加“百色市创新创业大赛”，弘扬创新创业文化，营造创业创新的浓厚氛围。加快发展科技企业孵化器、星创天地、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提高为民营小微企业的公共服务能力。加快百色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完善专业技术支撑平台、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和综合公共服务平台等，为入孵企业提供创业孵化、人才培训、知识产权、电子商务等公共服务。积极鼓励县（市、区）加大对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型创业孵化器基地的支持力度。积极打造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支撑创业创新平台。建立民营企业双创导师队伍，开展灵活多样的创新创业服务。支持民营技术转移机构发展，推动建立专业化运营团队，为技术交易双方提供成果转化配套服务。组织高水平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为民营企业转型升级提供技术咨询等智力支持。

**（四）加强优秀创新型民营企业家培育，加快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实施民营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培育具有科学素养、高水平战略和创新意识的民营企业家；发挥行业商会、协会组织的积极作用，加大对民营企业家创新思维和能力提升的培训力度；弘扬工匠精神，积极倡导民营企业家坚守实体经济，将培养企业家队伍与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同步谋划、同步推进，在实践中培养一批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优秀创新型民营企业家。 加大对民营企业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重点领域创新团队的培育和支持。举办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培训班，通过专家讲授、政策解读、案例分析和实地调研等方式，加强对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知识和能力的系统培养，鼓励支持更多具有创新创业能力的人才脱颖而出。

**（五）落实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政策，优化企业创新发展环境。**深入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全面落实降税减费政策，建立落实国家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股权激励和分红、技术服务和转让税收优惠等普惠性创新政策落地实施，引导企业真正成为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主体。推动更多科技基础设施、科研仪器设备、科学数据和科技文献等科技资源向民营企业开放共享。

**（六）完善科技金融促进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投资融资环境。**建立健全金融机构开展科创贷、成长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金融创新业务的支持政策，实施银政企合作贴息资助制度。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给予低担保费率待遇。鼓励金融机构、投资机构、科技金融服务机构，在创业投资、科技贷款、融资担保、融资租赁、科技保险、多层次资本市场和中介服务等方面开展创新，为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供服务和支持。鼓励有影响、有实力的民营金融机构，通过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投贷联动、设立服务平台开展科技金融服务等方式，为民营中小微企业提供投融资支持。

**（七）推动民营企业开展科技交流合作，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组织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左右江革命老区振兴规划》、《西江—珠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等战略，鼓励支持我市民营企业与区内、国内、国际相关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科技人文交流、共建联合实验室、科技园区合作和技术转移，开展高层次、多形式、宽领域的科技合作，吸引北京、上海、广东等科技资源密集地区的创新平台、科技项目和科技人才团队来百色落户。鼓励民营企业在市外设立“创新飞地”等研发中心，促进顶尖人才、先进技术及成果引进和转移转化，实现优势产业、优质企业和优秀产品“走出去”，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对外开放水平。编制发布企业技术需求目录和高校、科研院所可供转化的科技成果目录，加强技术供需对接，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深入推进我市“蓝火计划”实施，加强与教育部全国高校产学研合作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中国技术供需在线”的联系对接，充分集聚成果、资金、人才、服务、政策等创新要素，大力支持民营企业依托百色市科技成果交易服务中心，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交易活动。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领导，部门联动。**市科技局和市工商联建立推动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的联席会议制度，不定期召开会议，协调工作，部署任务。建立健全加强战略合作的组织领导和工作推进体系，在规划设计、改革措施和工作保障等方面实现部门联动，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积极指导，完善服务。**市科技局加强对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相关政策的宣传和解读，增强民营企业对政策的知晓度，增强政策获得感。市工商联加强对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的服务，搭建成果展示、产学研合作等创新服务平台，开展培训及项目人才推荐、评选等工作。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加大宣传力度，弘扬“创新精神”、“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努力营造崇尚创新、尊重科学、尊重人才、宽容失败的良好社会氛围。定期组织有关企业和部门进行总结交流，对可复制、可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新典型、新模式，广泛进行宣传和及时推广。